

国家及各地区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十一五”规划纲要

【下】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展规划司 编

GUOJIA JI GEDIQU GUOMIN JINGJI HE SHEHUI FAZHAN
SHIYIWU GUIHUA GANGYA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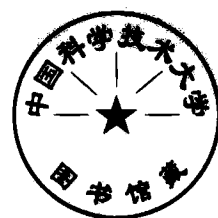
中国市场出版社
China Market Press

国家及各地区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十一五”规划纲要

【下】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展规划司 编

GUOJIA JI GEDIQU GUOMIN JINGJI HE SHEHUI FAZHAN
SHIYIWU GUIHUA GANGYAO



 中国市场出版社
China Market Press

目 录

上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
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43)
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97)
河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23)
山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57)
内蒙古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94)
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24)
沈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42)
大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56)
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86)
长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317)
黑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339)
哈尔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379)
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412)
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456)
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504)
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551)
杭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581)
宁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613)
安徽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650)
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686)
厦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734)

江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766)
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806)
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837)
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874)

下册

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907)
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938)
武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总体规划纲要	(976)
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009)
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049)
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083)
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总体规划	(1119)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166)
海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201)
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231)
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273)
成都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314)
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360)
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386)
西藏自治区“十一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	(1433)
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459)
西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496)
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578)
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603)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63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65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682)

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006年1月22日河南省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

序 言

2006—2010年是我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时期。为阐明全省发展的战略意图,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明确政府工作重点,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关于制定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编制《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本纲要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的重要依据,是今后五年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和全省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篇 发展目标和战略任务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十五”发展成就

新世纪的第一个五年,省委、省政府团结带领全省人民,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抢抓机遇,真抓实干,全面正确积极地贯彻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着力推进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深化改革开放,加强薄弱环节建设,突出解决事关全局的重大问题,促进国民经济实现了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十五”计划胜利完成。

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连续五年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和较高的增长质量。初步统计,2005年生产总值达到10535.2亿元,“十五”期间年均增长11.4%;人均生产总值达到11236元,均超额完成“十五”计划目标。财政总收入达到918.6亿元,其中一般预算收入达到537.5亿元,均比“九五”末翻一番以上,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明显提高。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突破1万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五年累计达到13249亿元,年均增长24.3%。

结构调整迈出实质性步伐。二、三产业比重达到82.5%,比“九五”末提高5.1个百分点。农业结构调整继续推进,粮食生产能力稳定在4000万吨以上,优质粮食和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初步形成。工业产业结构、产品结构调整取得明显成效,2005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3228亿元,实现利润达到667.9亿元,新兴工业大省的地位基本确立。所有制结构调整取得新进展,非公有制经济比重提高15.5个百分点。城镇化进程加快,城镇化率提高7.5个百分点。人才培养结构

发生较大变化，高等教育毛入学率提高 8.3 个百分点。

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一大批农林水利、交通能源、城市建设、生态环保等基础设施项目建成投用，薄弱环节明显加强。五年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2173 公里，18 个省辖市全部通高速，出省通道全部打通，中原交通运输大通道框架基本形成。城乡电网得到全面改造，新增发电装机容量 1349.3 万千瓦，火电基地建设初具规模。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11.2 万公顷、城市污水日处理能力 270 万吨。

改革开放深入推进。国有企业、行政管理、投资、交通、农村税费、粮食流通、城市公用事业等体制改革取得重大进展，资源整合取得阶段性成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进一步完善，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明显增强。开放型经济较快发展，东引西进成效显著，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27.7%，五年累计实际利用外资 50 亿美元。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基础教育进一步加强，五年改造农村中小学 D 级危房 596.9 万平方米。高素质人才培养能力迅速提高，普通高校在校生规模达到 85.2 万人，比“九五”末增加 59 万人。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推动作用增强。改造建设了覆盖全省的疾病预防控制和医疗救治体系，集中改造了 1107 所乡镇卫生院，在 25 个县开展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文化产业和文化事业快速发展，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等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人口年自然增长率均控制在 7‰ 以内。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取得新成果。

人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实际增长 9.5% 和 5%。全面取消农业税，对种粮农民实行了直接补贴和良种、农机具购置补贴，对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家庭学生实行了“两免一补”。解决了重污染地区 152.5 万农村人口的安全饮水问题，全省共有 400 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五年累计新增城镇就业 422 万人，累计转移农业劳动力 870 多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下。社会保障覆盖面逐步扩大。

总体上看，五年来我省综合实力有了大幅度提升，城乡面貌发生了显著变化，人民群众得到了较多实惠，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又跃上一个大台阶，站在了新的战略起点上，进入了全面提升产业层次、加快经济转型、促进统筹协调发展的新阶段。

专栏 1 “十五”计划主要发展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名称	“十五”计划目标		“十五”完成情况	
	2005 年	年均增长 (%)	2005 年	年均增长 (%)
生产总值 (亿元)	7708	8.5	10535.2	11.4
人均生产总值 (元)	7851		11236	
三次产业结构	20:45:35		17.5:52.6:29.9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10800 (累计)	13	13249 (累计)	24.3
城镇化率 (%)	30		30.7	
年末总人口 (万人)	9860		9768	
人口自然增长率 (‰)	8.5 以内		5.25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2535	5	2870.6	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6378	6	8668	9.5
优质专用粮食面积 (万公顷)	200		506.7	

续表

指标名称	“十五”计划目标		“十五”完成情况	
	2005年	年均增长(%)	2005年	年均增长(%)
新增有效灌溉面积(万公顷)	10		11.2	
公路通车里程(万公里)	7.5	3.7	7.8	
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公里)	2000		2678	
发电装机总容量(万千瓦)	2000	5.2	2881	13.5
外贸出口总额(亿美元)	25~30		51.02	27.9
利用外资总额(亿美元)	80(累计)		50(累计)	6.9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13		17	
普通高校在校生规模(万人)	50	14.9	85.2	
城镇登记失业率(%)	5以内		3.45	
林木覆盖率(%)	22		22.6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	45		50	

注: 1. 生产总值及人均生产总值计划目标为2000年价格, 2005年数为当年价, 年均增速按可比价计算;
 2. 人口自然增长率, “十五”前四年分别为6.94‰、6.03‰、5.64‰、5.2‰;
 3. 城镇登记失业率, “十五”前四年分别为2.8%、2.9%、3.1%、3.4%;
 4. 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与农民人均纯收入计划目标为2000年价格, 2005年数为当年价, 年均增速为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第二节 “十一五”面临的形势

“十一五”时期, 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面临许多机遇和有利条件: 经济全球化趋势深入发展, 科技进步日新月异, 国际国内产业梯度转移加速, 有利于我省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 加快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国家全面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 把我省列为重点开发区域, 在资金、政策和重大建设布局上支持农业、基础产业和优势产业发展, 有利于我省发挥市场、资源、区位和产业的比较优势, 在促进中部地区崛起中走在前列; 我省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强, 基础条件明显改善, 多种经济成分快速发展, 消费能力不断提高, 消费结构加速升级, 有利于支撑经济社会的长期较快发展, 促进人民生活水平、生活质量的稳步提高。特别是全省上下业已形成的团结奋进、干事创业、求真务实、竞相发展的良好氛围, 更为我省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动力和可靠的保障。

我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仍存在着一些突出的矛盾和问题。主要是: 产业层次低, 经济增长方式粗放, 科技创新能力不强; 城乡和区域发展不协调, 解决“三农”问题任务艰巨; 社会事业一些领域还比较薄弱, 就业压力大, 社会保障体系不够健全; 经济发展同资源环境的矛盾加剧, 经济外向度低, 体制机制性等深层次矛盾依然存在。特别是随着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和全省经济总量的不断扩大, 如继续沿用传统的经济增长方式, 将难以保证经济持续快速协调健康发展。因而, “十一五”期间我省面临着既要加快发展又要加快转型的双重任务。

第二章 发展目标

今后五年, 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力实现中原崛起的重要时期, 也是促进全省统筹协调发展, 为本世纪第二个十年打好基础的关键时期。《建议》提出了新的奋斗目标、指导原则和战略部

署。贯彻落实省委《建议》,“十一五”时期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坚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把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大力实施科教兴豫、开放带动、人才强省和可持续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快工业化、城镇化进程,推进农业现代化,转变增长方式,推动经济转型,强化自主创新,完善体制机制,促进社会和谐,全面增强综合实力、发展活力和区域竞争力,实现经济社会又快又好发展,在中部崛起中走在前列,为建设农业先进、工业发达、文化繁荣、环境优美、社会和谐、人民富裕的新河南奠定坚实基础。

“十一五”期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0% 左右,提前实现人均生产总值比 2000 年翻一番,人均生产总值居中西部地区前列;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单位生产总值能耗比“十五”末降低 20% 左右,生态环境有效改善,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自主创新能力增强,经济结构明显优化,二、三产业和非公有制经济比重有较大提高,工业大省加速向工业强省迈进;各项社会事业发展加快,文化强省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开放型经济达到新水平;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和生活质量明显提高,公共服务体系和社会保障体系比较健全,民主法制和精神文明建设进一步加强,和谐社会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专栏 2 “十一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指标名称	2005 年	2010 年目标	年均增长 (%)	指标属性
生产总值 (2005 年价格, 亿元)	10535.2	17000	10	预期性
人均生产总值 (2005 年价格, 元)	11236	18100		预期性
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亿元)	537.5	900	11	预期性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4379 累计 13249	8810 累计 33950	15	预期性
五年城镇新增就业 (万人)		累计 450		预期性
五年转移农业劳动力 (万人)		累计 750		预期性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45	5 以内		预期性
二、三产业增加值比重 (%)	82.5	87		预期性
二、三产业就业比重 (%)	44	50 以上		预期性
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比重 (%)	50	60 以上		预期性
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重 (%)	40	45		预期性
城镇化率 (%)	30.7	40 左右		预期性
研究与开发经费占生产总值比重 (%)	0.5	1.5		预期性
国民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8.4	9		预期性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	48.3	80		预期性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	17	23		预期性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覆盖人数 (万人)	811.5	880		约束性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率 (%)		90		约束性
年末总人口 (万人)	9768	10100	6.5‰	约束性
耕地保有量 (万公顷)	792.53	775.82		约束性

续表

指标名称	2005 年	2010 年目标	年均增长 (%)	指标属性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煤)	1.58	1.26		约束性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立方米)	97	66		约束性
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0.48	0.52		预期性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67.5	70		预期性
二氧化硫和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减少 (%)		10		约束性
林木覆盖率 (%)	22.6	26		约束性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77.37	160	15.6	预期性
实际利用外资 (亿美元)	累计 50	累计 110	15	预期性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05 年价格, 元)	8668	12735	8	预期性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2005 年价格, 元)	2870.6	3840	6	预期性
注: 规划指标的属性				
预期性指标是政府期望的发展方向, 主要依靠市场主体的自主行为实现。政府要创造良好的宏观环境、制度环境和市场环境, 并适时调整宏观调控的方向和力度, 综合运用经济政策引导社会资源配置, 努力争取实现。				
约束性指标是在预期性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了政府责任的指标, 是省政府在公共服务和涉及公众利益领域对地方政府和省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工作要求。政府要通过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和有效运用行政力量, 确保实现。				

第三章 战略任务

“十一五”期间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任务是:

加快经济发展。以工业化为核心, 加快城镇化进程, 推进农业现代化, 继续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和较高的增长质量, 实现又快又好发展, 在中部崛起中走在前列。

加快经济转型。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进一步提高二、三产业比重, 增强消费和出口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加强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 促进经济增长方式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 努力实现节约发展、清洁发展、安全发展和可持续发展。

着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河南, 健全技术创新体系, 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 大力提高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 增强核心竞争力。加强产学研联合, 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产业, 培育新兴先导产业, 为结构优化升级奠定基础。

着力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实施中心城市带动战略, 加快中原城市群发展, 促进其他城市开放开发, 积极发展县域经济, 形成各展所长、优势互补、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格局。统筹城乡发展, 建立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长效机制, 努力提高农业生产效率, 增加农民收入,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着力推进和谐社会建设。坚持以人为本, 努力扩大就业,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切实解决好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 加快发展社会事业, 健全公共服务, 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加强社会管理, 更加注重社会公平, 促使全省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加强民主法制建设, 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 保持社会安定。

着力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 力争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破性进展, 形成有利于促进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 充分利用

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形成更具活力、更加开放的经济体系。

着力实施人才强省战略。健全人才培养体系,加快人力资源开发,大力培养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高层次、复合型和实用型人才,壮大人才队伍。完善用人机制,营造有利于激发各类人才创造活力的良好环境,为加快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

着力加强重大项目建设。继续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和基础产业发展,建成一批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水利、交通、能源、信息等重大项目,继续加强城建、环保、社会事业等薄弱环节建设,实施一批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骨干项目,培育形成一批产业集群和产业基地,进一步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后劲。

第二篇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进一步解放和发展农村生产力,继续调整优化农业结构,推动农业产业化,大力发展劳务经济,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第四章 现代农业

第一节 推进农业结构调整

坚持用现代物质条件装备农业,用现代科学技术改造农业,用现代经营形式发展农业,调整优化农业结构,继续推进优质粮食和优质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建设,大力发展优质特色农产品,形成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生产和产业化经营的格局,促进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

完善粮食生产支持政策,加大农业综合开发力度,加强农田水利建设,改造中低产田,建设高标准农田,稳定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推进豫北和豫中强筋小麦、豫南弱筋小麦、沿黄沿淮优质水稻、黄淮平原优质大豆及专用玉米等优势产业带(区)建设。实施国家优质粮食产业工程,建设大型商品粮基地,壮大粮食生产核心区,实现粮食生产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促进粮食加工转化,提高粮食产业综合效益。

大力发展畜牧业,提高畜牧业比重。优化畜禽品种结构,提高畜禽产品质量。加快黄河滩区绿色奶业、豫东平原奶业、中原肉牛肉羊、京广沿线瘦肉型猪、豫南水禽和豫北蛋肉鸡等优势畜牧养殖带(区)发展。支持规范化养殖小区和规模化养殖场建设,不断提高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饲养水平。积极发展优质水产品。鼓励开发优质牧草和安全饲料。促进畜禽产品加工增值。

继续发展棉花、油料、烟叶等大宗经济作物,加快发展果蔬、花卉、苗木、茶叶等特色农产品,建设丰产速生林基地。大力发展品牌农业、设施农业、订单农业和外向型农业,扩大无公害、绿色、有机等健康农产品生产。

第二节 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

支持农产品精深加工,提高农产品加工能力,延长农业产业链条,挖掘农产品增值潜力。大力发展农村二、三产业,继续扶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支持其建立原料基地,开发新产品,拓展国内外市场。推广龙头带基地、公司连农户、产加销一条龙等多种模式,建立健全企业与农户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经营机制,使农民更多地分享农产品加工、流通环节的收益。发展各种新型专业合作经济组织,提高农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

第三节 完善农业服务体系

加大对农业科技进步的支持力度,加快推进农业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健全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继续实施种养业良种工程,抓好优质粮食、经济作物、畜禽产品特别是优质小麦、优质棉的良种繁育、推广和产业化。加快省农科院现代农业科技实验示范基地和许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鼓励大型涉农企业建立农业科技研发中心。加强农产品标准体系建设,健全动物防疫、植物保护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加快建设农产品批发市场,健全农产品和农资市场体系。进一步发挥供销社在农村流通中的重要作用。整合涉农信息资源,完善省、市、县三级农业信息网,加强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应用系统建设。提高农机具推广应用和服务水平。加强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开发利用空中云水资源。

第五章 农村建设

第一节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投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加快农村公路建设,方便农民出行。继续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工程,提高农民饮用水质量,逐步提高自来水普及率。结合畜牧养殖业发展和农村改厨、改圈等,大力普及农村沼气。积极发展太阳能和小水电等清洁能源。完成县城、农村电网改造及后续工程。积极发展农村通信,实现村村通电话、乡乡通“宽带”。

搞好村庄规划和人居环境治理,改进农村住房设计,推进农村节能省地型住宅建设。结合生态移民、重大项目建设,搞好移民搬迁和村庄迁建。加强农村环境整治,重点解决村内道路、给排水设施、垃圾处理、人畜混居等突出问题,改善农村环境卫生状况和村容村貌。

第二节 大力发展农村公共服务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合理配置公共资源,确保新增教育、卫生、文化财政支出主要用于农村。

巩固提高农村义务教育水平。强化政府对农村义务教育的保障责任,对农村贫困家庭学生提供免费课本和寄宿生活费补助,2007年起对所有农村学生免收杂费。加快寄宿制学校和薄弱初中建设,建立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长效机制。积极发展农村现代远程教育。加强农村教师队伍建设,使50%以上的农村教师得到一次专业培训。实行城市教师赴农村学校支教制度。加强农民技能培训,使每个适龄劳动者掌握1~2种实用技术,培养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

加强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完善县、乡、村三级卫生服务网络,切实提高农村医疗服务水平和装备水平。2008年全省基本普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健全贫困家庭医疗救助制度。

加强农村文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泛开展文明农户和文明村镇创建活动,倡导乡风民俗新风尚和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提高农村文明程度。

第三节 加强扶贫开发

强化各级政府扶贫责任,建立财政扶贫资金稳定增长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坚持开发式扶贫,因地制宜地实行整村推进扶贫开发,改善贫困地区基础设施条件,扶持发展特色产业,提高贫困地区自我发展能力。对自然条件恶劣、生态脆弱村实施易地扶贫。力争五年解决400万人口脱贫问题。

专栏 3

新农村建设重点工程

大型商品粮生产基地。在粮食主产区集中连片建设若干个国家级高产稳产大型商品粮生产基地。

优质粮食产业工程。实施良种繁育、病虫害防控和农机装备推进等项目，在 70 个粮食主产县建设万亩连片标准粮田，形成我省粮食生产核心区。

农业综合开发工程。在 24 个粮食生产大县改造中低产田 19 万公顷以上。

种养业良种工程。实施种子和畜禽水产良种工程，建设农作物种质资源库、农作物改良中心和良种繁育基地及加工中心，建设畜禽水产原良种场、种质资源场及检验中心等。

动物防疫体系。完善省级动物疫病控制中心，新建 80 个县级动物疫病控制中心并达到国家标准。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国家粮油及肉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省级综合性农产品质检中心、113 个县级农产品质检中心和 120 个农产品批发市场质检站。

农产品流通设施。支持农产品保鲜、交易、运输和信息体系建设，建成 50 个以上功能完善的农产品批发市场。

农村安全饮水工程。五年解决 900 万农村居民饮用高氟水、高砷水、苦咸水、污染水及山区严重缺水问题。

农村沼气。建设农村户用沼气以及部分规模化养殖场、养殖小区大中型沼气工程。

农村公路。实现所有行政村和大多数自然村通水泥路（油路），90% 以上的县道达到三级及以上公路标准，乡道、村道达到四级及以上公路标准。

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基本完成乡镇卫生院的改造，分步改造县级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中医院。

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实现农村居民 20 户以上的自然村通广播电视；扶持建设农村固定和流动电影放映点，基本实现一村一月放一次电影。

农村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建设县级服务站、中心乡镇服务站和信息网络系统等。

农村文化设施建设。实现乡镇有综合文化站、行政村有文化活动室，对未达标的县级文化馆、图书馆进行改造。

第六章 劳务经济

大力发展劳务经济，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建立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清理对农民进城就业的歧视性规定，鼓励农民外出务工就业。加强用工信息、政策咨询、就业指导、职业介绍等服务，引导农村劳动力向城镇有序流动。加快农民工就业培训基地建设，增强农民外出稳定就业能力。大力开展定向和专业技能培训，发展专业性和技术型劳务输出，创造河南劳务品牌，建设全国性劳务输出基地。2010 年全省转移农业劳动力总数达到 2300 万人。完善进城务工人员劳动合同管理，落实最低工资制度和劳动保障制度，强化跟踪服务，切实维护进城务工人员的合法权益。

第七章 农村改革

坚持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尊重农民的主体地位，不断创新农村体制机制。巩固农村税费改革成果，基本完成乡镇机构、农村义务教育、县乡财政体制等改革任务，逐步建立精干高效的基层行政管理体制和覆盖城乡的公共财政制度。坚持“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加大各级政府对“三农”的投入，提高工程质量和投资效益。建立健全和严格执行减轻农民负担的各项制度。建立农民种粮收益综合补偿机制，对种粮农民继续实行直接补贴、良种补贴和农机具购置补贴等政策。积极化解乡村债务。深化农村金融体制改革，巩固和发展农村信用社改革成果，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增加农业

农村信贷投放,鼓励设立多种所有制农村社区金融机构,培育发展小额信贷组织和农户资金互助组织。鼓励发展农村信贷担保机构,加快发展多形式、多渠道的农业保险。改革征地制度,健全征地补偿标准和土地转让最低价格制度,合理确定拆迁补偿标准。将因城市发展失去土地的农民纳入当地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加快推进集体林权和小型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健全村民自治机制。

第三篇 走新型工业化道路

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优先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做大做强优势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动工业产品结构由初级为主向中、高端和高附加值为转变。优化产业布局,促进产业聚集,提高产业集中度,建设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加快向工业强省迈进。

第八章 高新技术产业

完善加快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配套政策措施,鼓励自主创新,促进科技创新成果的产业化,大力扶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和产品研发,积极引进国内外高新技术企业,整合资源,形成合力,集中目标,重点突破,着力培育电子信息、生物、新材料等新兴先导产业,为本世纪第二个十年我省产业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形成新的支柱产业奠定基础。通过组织实施一批高新技术产业重大专项工程,重点扶持一批高成长性企业,巩固电子元器件、新型电源两个优势产业,做强硅半导体材料及太阳能电池、新型显示材料及精深加工、超硬材料及制品三大产业链,发展生物医药、生物能源、新型功能材料三个高成长性行业,积极培育数字视听、网络及通讯、计算机、软件四类优势产品。重点支持高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特色产业园区和国家级信息产业园建设,培育壮大郑州、洛阳、新乡、许昌、安阳、鹤壁六个高新技术产业集群,逐步形成安阳—许昌沿京广线高新技术产业带。2010年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25%以上。

专栏4

高新技术产业重大专项

硅材料及太阳能电池。扩大洛阳、南阳多晶硅生产规模。重点发展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半导体照明器件、移动存储器、集成电路芯片等精深加工产品。把洛阳建成国内最大的硅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

新型显示材料及数字视听产品。发展液晶、等离子电视、手机用玻璃基板,扩大导电玻璃等深加工产品规模,建成全国最大的电子玻璃生产基地。发展液晶显示屏、笔记本电脑、数字电视、税控收款机等数字视听产品。

生物医药。提高发酵技术水平,巩固我省抗生素原料药优势,扩大预防重大疾病新型诊断试剂、疫苗和血液制品的生产规模,建设国内最具竞争力的抗生素原料药和血液制品生产基地。

超硬材料。发展高品质金刚石、立方氮化硼等高端产品,形成品种齐全的加工体系。围绕集成电路、汽车、家电、机床等行业急需,加快发展专用超硬材料制品,建成国内最大的超硬材料及制品生产基地。

新型功能材料。大力发展信息、航空、冶金、国防工业急需新型功能材料及精深加工产品。重点发展新型专用合金、耐火材料和特殊功能材料及制品,建设全国重要的钛、镁合金和新型耐火材料生产基地。

生物质能源。加快速生高产优质生物能源品种的选育、推广和规模化种植。改进原料路线,扩大燃料乙醇生产规模。推进生物柴油产业化。

第九章 优势产业

第一节 建设全国重要的食品工业基地

以精深加工、品牌营销、集约发展引领食品工业结构升级,完善食品安全生产体系,重点建设沿京广线食品工业产业带,提升粮食和畜禽加工两大优势,做强做精面制品、肉制品和淀粉加工产业链,培育壮大乳制品、果蔬、油脂、休闲食品等高成长性行业。壮大优势企业,形成以名牌产品为主导、产业集聚发展、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格局,建设食品工业强省。2010年粮食、肉类、乳制品加工能力分别达到3500万吨、500万吨和200万吨。继续整合卷烟行业,培育名牌卷烟产品。实施品牌战略,提高酿酒行业竞争力。大力发展饲料工业。

第二节 建设全国重要的有色工业基地

进一步壮大以铝为主的有色工业。搞好铝土矿资源配置,集约发展氧化铝,建设郑州、焦作、豫西三大氧化铝基地。推动电解铝企业联合重组,提高电解铝集中度。大力发展铝精深加工,重点发展高精度板带箔、铸件和工业型材、建筑装饰型材等产品,引导铝加工企业向铝工业园区聚集。2010年全省氧化铝产能达到700万吨左右,铝加工产能达到280万吨以上,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铝工业基地。扩大铜精深加工规模,积极发展铅、锌、钼、镁等有色金属深加工,引导黄金工业健康发展。

第三节 建设全国重要的化工基地

依托骨干企业,建设石油化工基地。加快洛阳石化发展,将其培育成具有千万吨炼油、百万吨聚酯及原料生产能力的大型石化联合企业;加快中原乙烯扩建改造步伐,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力争2010年炼油能力达到1000万吨以上,化纤原料能力达到100万吨以上。

积极推进煤化工产业发展,建设大型煤化工基地。按照大型化、规模化的要求,依托骨干企业,加快煤炭资源转化,形成甲醇—烯烃、甲醇—碳—化工、煤焦化—焦油深加工、煤制合成氨—精细化工等四条煤化工产业链。力争2010年煤炭转化能力达到2000万吨以上。

依托平顶山、漯河、濮阳岩盐和南阳天然碱资源优势,积极发展精深加工,建设中部地区盐化工基地。提高优质化肥、高浓度化肥比重,支持骨干企业原料路线改造,提高规模化生产水平。

第四节 做强汽车及零部件产业

坚持整车发展和零部件产业升级并举,加快企业重组。支持骨干整车企业扩大乘用车、高中档客车产量,促进重型载货车实现规模化生产,建设专用车、低速汽车和摩托车等专业车辆制造体系。积极开发新型动力汽车。壮大发动机、车桥、变速箱、车轮、汽车电子等汽车零部件品系,提高省内整车本地化配套水平,增强向国内重点汽车企业供货能力。引导零部件企业向优势区域集中,重点发展一批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

第五节 壮大装备制造业

依托重点企业和重大工程项目,坚持自主创新与技术引进相结合,提高装备工业的技术水平和系统集成能力。大力发展电力、矿山、纺织、冶金建材、工程建筑等成套设备。提高农机、数控机床和基础件、工具的制造水平。推进洛阳、郑州等老工业基地改造。坚持军民结合,加快国防工业技术进步,增强平战转换能力。

第六节 振兴纺织服装工业

引导棉纺企业向棉花主产区和棉纺工业聚集区转移,提高装备水平,加快产品升级,建设优质棉纱生产基地。积极开发新型天然纤维产品,依托洛炼、白鹭、神马等骨干企业,集约发展化纤产

业。采用先进设备和清洁生产工艺,提高纺织、印染、后整理水平,发展高档服装面料和产业用纺织品,完善纺织产业链。以培育和扩大品牌生产为重点,积极承接沿海产业转移,大力发展中高档服装加工,提高服装生产工艺和设计水平。加强纺织服装营销市场和展示、专业技能培训等配套建设,形成全国重要的新型纺织工业基地。

专栏5

优势产业发展重点

食品工业。培育食品产业密集区,扩大速冻食品、方便食品、饼业、熟肉制品、调理食品生产优势,培育乳制品、果蔬、油脂、调味品、休闲食品等高成长性行业。

有色工业。重点发展箔材,PS板基,集装箱、冷藏箱、车用板材,发动机缸体、轮毂,汽车、轨道客车、船舶用高精度型材和建筑装饰型材等铝精深加工产品。扩大电子铜板带、高精度铜管生产规模,发展铅、锌、钼、镁、钛等深加工。

化学工业。建成洛阳石化炼能扩产、45万吨对二甲苯及下游精深加工项目。加快煤炭资源转化,发展甲醇、烯烃、醋酸、甲醛、二甲醚、尿素、三聚氰胺、二甲基甲酰胺、芳烃、煤焦油等煤化工主导产品。规模发展离子膜烧碱、优质纯碱、聚氯乙烯等产品,培育2~3家百万吨级盐化工企业。

汽车及零部件。重点发展多功能乘用车、高中档客车、重型载货车、新型专用车、适用低速汽车、节油型摩托车、零部件总成;培育8个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

装备制造业。重点发展高压超高压输变电成套设备,电站辅机以及中高端电工专用设备,风能、低温余热发电设备,高速列车装备及部件,大型矿山、大型空分、煤炭综采、干法水泥、纺织等成套设备,大型工程机械,新型、大马力农用机械,数控机床,精密轴承及其他基础件,大型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设备,自动化控制系统和关键精密测试仪器等。

纺织服装工业。重点发展精梳纱、无接头纱、无纺布等产品,培育棉纺企业集聚区。扩大差别化和高性能涤纶、粘胶、锦纶纤维及大豆纤维生产。促进棉纺、化纤和服装产业集群发展。

第十章 其他产业

优化发展钢铁工业。支持骨干钢铁企业提高技术装备和工艺水平,实施优质钢工程,加快发展宽厚板、薄板和特种钢等高附加值产品,形成以板、管、特钢为主的产品结构。建成安钢 2×150 吨转炉建设项目,形成千万吨级钢铁企业。完成舞钢年产100万吨宽厚板等项目,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宽厚板基地。淘汰300立方及以下高炉等落后生产能力。

集约发展建材工业。加快水泥工业结构升级,逐步淘汰普通机立窑,重点支持发展日产8000吨以上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培育千万吨级大型干法水泥企业,提高水泥行业集中度。发展玻璃精深加工,扩大高档产品生产规模。鼓励发展优质高效合成耐火材料、节能环保型墙体建筑材料、保温材料和绿色装饰材料。

加快发展轻工业。优化造纸工业原料结构,发展废纸浆造纸,扩大木浆造纸,降低草浆造纸比重。支持漯河银鸽、商丘恒兴等企业发展中高档文化纸、包装用纸和特种用纸。推进濮阳、焦作、新乡等林纸一体化项目形成系统生产能力,培育百万吨级造纸企业。加快家电产品升级,发展适销对路的日用消费品。

大力发展建筑业。加大建筑安装企业兼并重组力度,提升大型建筑企业的专业化水平。鼓励建筑企业与工程设计单位、设备制造企业联合,开展总承包、专业承包和劳务承包,拓展国内外建筑市场,增强建筑业务承揽能力。改善企业装备、技术条件,提高施工水平,保障建筑产品质量,增

强建筑业整体竞争力。

第十一章 产业集聚

优化产业布局。引导生产要素向优势区域、优势产业、优势企业和园区集中，形成一批专业化经营、社会化协作、各具特色的产业发展带、产业集聚区、产业集群和产业基地。

着力培育大型企业（集团）。优化资源配置，支持百户重点企业发展，强化体制创新、技术创新，突出抓好一批促进产业和产品结构优化升级的重大项目，形成一批核心竞争力强、年销售收入超百亿元和数百亿元的大型企业和企业集团。推动骨干企业开展战略合作，实施名牌战略，加强企业管理，加快信息化建设，提高市场竞争力。引导中小企业与大企业配套协作，促其向专、特、精、新方向发展。支持劳动密集型企业健康发展，提高吸纳劳动力就业的能力。

第四篇 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实施中心城市带动战略，加快中原城市群发展，支持其他城市开放开发，大力发展县域经济，逐步改变城乡二元结构，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新格局。

第十二章 城镇化

第一节 形成合理的城镇体系

重点建设中原城市群，加快其他地区性中心城市发展，形成一批现代化特大城市和大城市。积极发展中小城市，加快县级市和县城建设，促进巩义等县（市）逐步发展成为具有地区性影响力的中等城市。培育一批有产业支撑的中心镇，推动有实力的小城镇发展成为各具特色的小城市。逐步形成以郑州为龙头，以特大城市和大城市为骨架，中小城市和小城镇为依托，布局合理、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

第二节 加强城镇规划与管理

城镇规划要坚持高起点、高标准，符合当地水土资源、环境容量、地质构造等自然条件以及全省城镇空间布局的要求，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就业空间、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供给能力相适应，合理确定城市规模和功能定位，突出城市特色。提高城镇建设水平，注重建筑个性和城市景观的协调性，保护文化遗产，提升城市品位。改善城镇管理，统筹城市道路和地下管网等设施建设，开展园林城市、卫生城市、文明城市、优秀旅游城市等创建活动，优化人居环境。

第三节 增强城镇服务功能

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完善城市路网结构，优化公交线路和场站布局，提高通行能力。加快供排水、供热、燃气、供电、电信、有线电视、人防等基础设施建设，搞好城区绿化、河道整治、雨污分流、大气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防灾减灾工程建设。加强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完善社区管理服务网络，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强化产业支撑，大力发展各类服务业和劳动密集型加工业，增强吸纳就业能力。

第四节 健全城镇化的体制机制

破除城镇化的体制性障碍。改革城镇户籍管理制度，实行统一的按实际居住地登记的户籍制度，放宽进城务工人员落户条件，促进农村人口进入城市并稳定就业。推进城镇公用事业改革，引入竞争机制，开放市政建设和经营市场。完善城镇社会保障制度，逐步将进城务工人员、城中村和

近郊转户农民统一纳入城镇社会保障范围。切实解决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入学问题。合理调整行政区划,拓展城市发展空间。推进鹤壁、济源和巩义、义马、舞钢等市城乡一体化试点工作,率先打破城乡二元体制,加快建立统一的户籍、就业、社会保障制度和公共服务体系。把产业聚集、城镇发展和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机结合起来,统一城乡规划和管理。

第十三章 中原城市群

加快中原城市群发展,把中原城市群建成带动中原崛起、促进中部崛起的重要增长极。2010年区域生产总值突破1万亿元,占全省的比重达到60%左右,城镇化率达到50%左右。

优化空间发展布局。构建以郑州为中心,洛阳为副中心,开封、新乡、焦作、许昌、平顶山、漯河、济源7个省辖市为支撑,大中小城市相协调,功能明晰、组合有序的城市体系。加快郑州全国区域性中心城市建设,努力把郑州建成全国重要的现代物流中心、区域性金融中心和先进制造业基地、科技创新基地,发挥其在中原城市群的龙头带动作用。加快区域内城际空间和功能对接,提高产业关联度,促进优势互补。建成郑州—开封城际快速通道等一批重大工程,推动郑汴一体化发展。建成洛南新区,提升新区功能。因势利导,吸引周边城市融入,拓展中原城市群发展空间。

培育发展产业带。以交通干线为纽带,以城市为载体,整合区域资源,加强分工和协作,通过产业基地、集群和园区建设,培育形成四大产业发展带。重点推进郑汴洛城市工业走廊建设,促进产业向优势区域聚集,逐步建成以现代制造、高新技术、能源、石化等产业密集区为支撑,以沿线城市为结点的产业发展带。促进新乡—郑州—许昌—漯河轻纺、食品和高新技术产业带,新乡—焦作—济源能源、原材料和重化工产业带,洛阳—平顶山—漯河能源、原材料和重化工产业带发展。

统筹建设重大基础设施。建成区域内完善的高速公路网络和城际快速公路通道,形成中原城市群各城市间2小时通达圈。在郑州东区规划建设铁路客运专线枢纽站、高速公路客运枢纽站等重大工程,提升郑州在全国的交通枢纽地位。适时建设郑州城市轻轨,做好城际轻轨的前期工作。配合郑州至北京铁路客运专线建设,建成郑州公铁两用大桥,合理规划建设其他新的黄河大桥,推动两岸呼应发展。加强城市防护林体系和生态工程建设,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建立健全协调发展机制。制定完善产业、财税、信贷、土地、人才等相关政策,引导生产要素在城市群内优化配置,推动科教文化和信息资源整合,促进区域内资源共享、生态共建、环境同治、产业互补、协调发展。

第十四章 其他区域发展

统筹资源配置,在产业政策、生产力布局、重大项目和资金等方面,支持中原城市群以外的其他中心城市开放开发。引导豫北、豫西、豫西南、黄淮地区壮大优势产业,发展特色经济,加快产业和人口聚集,扩大城市规模,增强地区性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力,形成与中原城市群优势互补、相互融合、竞相发展的格局。

促进豫北地区的安阳、鹤壁、濮阳市进一步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壮大电子信息、汽车零部件、钢铁、建材、石油化工、食品、生物医药等优势产业;加快培育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带动农业产业化经营,促进农村经济全面发展;积极发展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等服务业。

促进豫西地区的三门峡市充分发挥矿产、生态和林果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煤化工、铝工业、黄金和果品精深加工及旅游产业。促进豫西南地区的南阳市壮大优势产业,重点发展汽车零部件、纺织服装、医药、机电、生物质能源等;加强优势农产品基地建设,大力发展农畜产品深加工;加快